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申請設立（變更）許可須知

106.2.9

應繳送書件			申請設立許可（新籌設工程技術顧問公司、原已設立之公司新增營業項目 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者，適用本項）	變更設立許可			
				變更登記證記載事項	僅變更公司所在地	僅變更營業範圍之科別	僅變更董事、執行業務或代表公司之股東
一、申請書1份。（許可表1）（**上網申辦者免附**，詳說明4）			∨	∨	∨	∨	∨
二、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申請設立（變更）許可聲明書正本1份（請附聲明書中所需附件）（許可表2）			∨	∨	X	X	∨
三、負責人3個月內之戶籍謄本（**毋須列印個人記事欄資料**）乙份（**上網申辦者免附**，詳說明4；在台無住居所者，並應檢具其在台指定代理人之地址）。			∨	∨	X	X	X
四、	預定之董事、執行業務或代表公司之股東名冊1份（**許可表3**，請詳閱本條例第6條規定）。（外國公司在我國設立分公司者免附）	**※左列人員依本條例規定，凡須具執業技師資格者，均**應增附其執業執照影本1份；未領有執業執照者應符合請領執照之條件，並檢附**技師證書影本**與**該科服務年資2年以上經歷證明文件正、影本**【執表3，含勞健保明細資料】，正本驗後發還。	∨	X	X	X	X
	原登記及預定變更董事、執行業務或代表公司之股東名冊（許可表4）。		X	（與原公司登記事項表不符者須附）	X	X	∨
五、預定執業技師名冊1份（許可表5，請詳閱本條例第4條及第5條各項規定，且至少應有1位技師具7年以上工程實務經驗，其中2年負責專案工程業務，並附經歷證明文件）。			∨	（與原公司登記名冊不符者須附）	X	∨	（與原公司登記名冊不符者須附）
六、檢附「載明變更內容（變更事項）」之股東會議紀錄、董事會議紀錄或股東同意書等相關文件 正、影本1份，正本驗後發還。（本項如係籌設新公司者免附）詳說明5。			（與原公司登記事項表不符者須附）	∨	∨	X	∨
七、申請變更者，請檢附登記證影本1份（**上網申辦者免附**）；未領得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者，請繳回原申請許可函。			X	∨	∨	∨	X
八、經核准之公司名稱預查表（或公司變更名稱或所營事業登記預查表）影本乙份。（**上網申辦者須向公司登記主管機關申請預查，惟免付**預查表，詳說明4）			∨	（與原公司登記事項表不符者須附）	X	X	X
九、申請許可審查費用：新臺幣500元整（**上網申辦者可選擇電子付款機制；**郵寄申辦或親自至本會送件者，須以郵局匯票繳付，匯票抬頭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。）。			∨	∨	∨	∨	X

說明

1 申請人於申請前請先詳閱**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**（簡稱本條例）、**本條例施行細則**、**本須知**、及**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申請(變更)設立許可、核發(換發)登記證流程圖**等相關規定（請特別注意本條例**第3條**至**第7條**之規定）。

2 申請人應檢附書件及郵局匯票，依序裝訂掛號郵寄（或快遞）至110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收（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工程技術顧問公司許可）。

3 **申請案件凡經本會收件掛號，除另有規定外，其審查費不予退還；申請案件審查結果，將以掛號函寄公司所在地**。

4 採上網申辦者，凡影本資料，可利用電子檔（檔案格式依上網申辦規定上傳），電子付款機制請參考上網申辦相關規定，惟**戶籍謄本**或**公司名稱預查表**等相關資料，本會如資訊系統無法向該文件之主管機關取得時，本會將通知申請人提供資料，據以辦理。

5 依附表檢附股東會議紀錄、董事會議紀錄或股東同意書。若原公司之董事長或代表人、董事等事項有所變更者，**內容須詳載變更後之人選姓名**。

6 申請案所附文件影本應自行影印縮放成A4格式大小，並依序排列。

7 如有疑義，洽詢電話：02-87897500分機 **7601、7602、7609、7612、7603**。

附表

一、有限公司應附送之董事同意書或股東同意書　　單位： 份

附送書表 辦理事項		董事同意書 (董事需親自簽名)正影本	股東同意書 (股東需親自簽名)正影本(註2)
1.變更登記證記載事項			1
2.僅變更所在地	同一縣市	1(已附股東同意書者免附)	1(已附董事同意書者免附)
	不同縣市		1
3.僅變更董事			1

二、股份有限公司應附送之股東會議事錄或董事會議事錄

附送書表 辦理事項		股東會議事錄正影本(註3)	董事會議事錄及其簽到 (董事需親自簽名)正影本
1.變更登記證記載事項		1	1(僅變更董事長檢附)
2.僅變更所在地	同一縣市		1
	不同縣市	1	1(股東已決議新地址者免附)
3.僅變更董事		1(單1政府或法人股東者以指派書代之)	1(補選董事免附)

備註：1、如有涉及外國文件者，應另檢附中文譯本。

2、如股東係無行為能力人時，須由法定代理人代為出具同意書；如股東係限制行為能力人時，出具同意書須經法定代理人允許。

3、依經濟部「公司之登記及認許辦法」附表規定，股東會議事錄文件格式為A4。